

济南德正工业废物资源化利用与处置项目二期

安全设施竣工验收专家组意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国家主席令第13号)、《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监总局令第36号,第77号修改)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2022年11月5日,济南德正工业废物资源化利用与处置项目二期进行安全设施竣工验收。会议邀请3名专家组成专家组。在审查会议上,专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情况的汇报及山东新安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关于该项目《安全验收评价报告》的汇报。审查了有关资料,检查了现场,形成如下审查意见:

济南德正工业废物资源化利用与处置项目二期,属于新建项目。建设项目于2019年11月5日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371205201900028号,2019年1月26日取得莱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计划局出具的《关于莱芜德正工业废物资源化利用与处置项目二期的核准意见》莱高经计字【2019】05号。2019年公司委托济南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莱芜德正工业废物资源化利用与处置项目二期工程安全设施设计》,2019年9月组织专家进行安全设计审查。2020年公司委托山东诚泰安全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对莱芜德正工业废物资源化利用与处置项目二期(即危险废物安全填埋场)出具《安全设施竣工验收安全评价报告》。2020年8月组织专家进行安全设施竣工验收审查。由山东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四川正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分别负责土建、设备安装和防渗工程施工;莱芜方圆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工程监理,该公司具有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资质。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均具备相应的资质。。

山东新安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安全验收评价报告,评价依据准确,危险、有害因素的辨识与评价较为全面、准确,基本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济南德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等人员参加培训并经考核合格,取得了相应的资格证书;企业建立了安全责任制,制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编制了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现场安全设施

基本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要求，专家组同意通过本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

二、对评价报告的修改意见

- 1、补充完善防雷防静电检测报告；
- 2、核实消防栓用水量（水池容量）是否满足要求；
- 3、核实企业特种作业人员特种作业操作证书的有效性；
- 4、补充完善有限空间作业风险分析及防范措施；
- 5、补充完善柔性填埋场自然灾害（洪水）、东侧坝体风险分析及防范措施；
- 6、补充工程竣工图，落实专家组提出的其他意见。

三、现场安全设施整改意见

- 1、柔性填埋3区东侧未加装防护栏，未设置安全警示标志；
- 2、2#刚性填埋池增设安全出口；
- 3、2#刚性填埋池一提升装置吊钩防脱装置失效；
- 4、2#刚性填埋池提升装置防撞柱未设置安全警示标志；
- 5、现场有限空间悬挂的安全警示标志不符合标准要求；
- 6、落实专家组提出的其他意见。

山东新安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整改情况进行核实并完善安全验收评价报告，济南德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要认真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加强项目运行中的风险控制，实现安全生产。

专家组组长签字：徐仁民

附：专家组签名表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 称	签 名
张 华	济南科技创新促进中心	高级工程师	张 华
朱春英	济南市莱芜安康安全培训中心	工程师	朱春英
徐仁民	济南市莱芜安康安全培训中心	高级工程师	徐仁民